



Wah Yuen Holdings Limited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9)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03 千港元	2002 千港元
營業額	2	198,934	192,865
銷售成本		(117,065)	(110,412)
毛利		81,869	82,453
其他經營收入		584	457
銷售及分銷費用		(20,225)	(17,034)
行政費用		(26,969)	(22,422)
營運溢利	3	35,259	43,454
財務費用		(8,401)	(8,369)
稅前溢利		26,858	35,085
稅項	4	(5,516)	(5,246)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21,342	29,839
少數股東權益		(1,199)	(812)
本年度溢利淨額		20,143	29,027
股息	5	7,000	2,219
每股溢利—基本	6	11.8 港仙	20.7 港仙

附註：

1. 集團重組及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經合併和修訂之一九六一第三條法例)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上市，精簡本集團之重組計劃，本公司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起成為現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

本集團之重組計劃主要涉及本公司之發行股份和華園食品國際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交換。重組之其他詳情載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二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正式在聯交所上市。

重組後成立的本集團為續營企業。所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二十七號「有關重組的會計準則」，以合併法編製。

2. 分類資料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選擇以地區分類為其主要呈報形式。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分銷零食及便利冷藏食品，於整段有關期間構成一個單一業務分類。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和資產分佈香港及其他中國地區。地區分類的資料以資產的位置分佈。資產的位置分佈與客戶的位置分佈沒有太大差異。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96,496	102,438	-	198,934
分類間銷售	<u>-</u>	<u>25,442</u>	<u>(25,442)</u>	<u>-</u>
營業總額	<u>96,496</u>	<u>127,880</u>	<u>(25,442)</u>	<u>198,934</u>
分類業績	<u>9,687</u>	<u>25,169</u>	<u>-</u>	34,856
無分配公司收入				<u>403</u>
經營溢利				35,259
財務費用				<u>(8,401)</u>
除稅前溢利				26,858
稅項				<u>(5,516)</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21,342
少數股東權益				<u>(1,199)</u>
股東應佔溢利				<u>20,143</u>

分類間銷售是根據有關單位所訂的條款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76,605	116,260	–	192,865
分類間銷售	–	14,693	(14,693)	–
	<u>76,605</u>	<u>130,953</u>	<u>(14,693)</u>	<u>192,865</u>
營業總額				
分類業績	<u>9,484</u>	<u>33,513</u>	<u>–</u>	42,997
無分配公司收入				457
經營溢利				43,454
財務費用				<u>(8,369)</u>
除稅前溢利				35,085
稅項				<u>(5,246)</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29,839
少數股東權益				<u>(812)</u>
股東應佔溢利				<u>29,027</u>

3. 經營溢利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21,212	21,65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853</u>	<u>741</u>
僱員總支出	22,065	22,398
壞賬準備	2,952	1,359
核數師酬金	580	456
折舊		
- 擁有資產	7,180	5,045
- 融資租賃租入資產	616	593
匯兌損失	–	8
出售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	141
有關經營租賃的費用	<u>2,260</u>	<u>1,479</u>

4. 稅項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收益表所列示的稅項為：		
香港利得稅		
— 本年	—	971
— 往年度多提	(57)	(17)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	5,066	4,490
— 往年度少提／(多提)	376	(198)
	<u>5,385</u>	<u>5,246</u>
本年度遞延稅項 (附註 28)	<u>131</u>	<u>—</u>
	<u>5,516</u>	<u>5,246</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有關其間之應課稅溢利以17.5% (二零零二年: 16%) 稅率計算。二零零二年六月，香港二零零三／二零零四應課稅年度之利得稅稅率由16% 增加至17.5%。有關這次稅率增加的影響已反映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年稅項和遞延稅項的計算內。

根據中國之有關的法律及規則，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由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年免繳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享有50% 寬免。

5. 股息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集團重組 前派發予當時的股東的股息	—	2,219
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 每股1.5 仙港元(二零零二年: 無)	3,000	—
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 每股2.0仙港元(二零零二年: 無)	4,000	—
	<u>7,000</u>	<u>2,219</u>

二零零三年每股2.0仙港元之末期股息乃由董事建議並須得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約20,14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 約29,027,000港元)，以及已發行及可予發行加權平均171,232,877 股(二零零二年: 140,000,000 股) 股份計算。回顧期內，加權平均股數是按載於附註1所說明的重組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完成的假設計算。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均沒有可能造成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此，沒有需要列示攤薄每股盈利。

管理層分析及討論

業務回顧

華園是香港及中國市場之著名食品生產商、分銷商及零售商，以「華園」、「樂高」及「采楓」三大品牌、超過200款不同款式的優質產品、具備獨特亞洲風味之零食產品享負盛名，同時亦以「華園」品牌及原設備製造方式生產之便利冷凍食品。

香港市場

二零零三年，集團在香港市場的業務保持平穩發展。集團進一步開拓包裝零食和便利冷凍食品之領域，推出多項新產品，包括日式炸甜蕃薯、中式點心新品牌系列、炒飯麵類新品牌系列，以及包裝零食新品牌系列等。根據AC尼爾森最新市場調查報告，華園包裝肉類零食及包裝蛋卷再次被評為香港包裝肉類產品市場及香港送禮蛋卷市場之最暢銷品牌。此外，華園於二零零四年一月獲選為香港「超級品牌」，證明品牌的卓越地位被受廣泛認同。

中國市場

集團產品以「華園」、「樂高」及「采楓」行銷全國30個省及滲透超過250個城市。現時集團產品於中國供應超過500個客戶，主要包括連鎖超級市場、獨立貿易公司、連鎖便利店、連鎖保健店及個別雜貨店。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開設50間華園滋味屋，並預期於二零零四年將為集團帶來業務增長。與此同時，集團正積極與多個潛在客戶商討有關於二零零四年在中國推出便利冷凍食品之計劃。

生產設施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香港和廣東省廣州花都的廠房共有10條生產線。二零零三年七月，集團旗下兩個位於中國之廠房「華園(廣州)食品有限公司」及「廣州樂高食品企業有限公司」成功取得國際認可的品質標準 - HACCP「危害分析重點控制系統」認證證書，進一步證明集團之食品生產質素已達國際食品衛生標準，加強消費者對集團產品之信心。

展望

作為一家具特色的一站式食品企業，華園會繼續致力為顧客帶來新口味及驚喜，並擴大集團在香港和中國市場的滲透率，將香港「超級品牌」地位推向新高峰，把更多優質食品帶給全世界。

集團將致力開發更多不同種類的包裝零食及便利冷凍食品，滿足香港及中國消費者追求優質便利食品的要求。

在鞏固香港及中國市場業務的同時，集團亦致力開拓海外市場的銷售和分銷網絡。為於日本宣傳華園品牌及產品，集團在二零零四年三月參加日本最大型食品展銷會之一「Foodex」。來自日本市場之訂單已經開始生產，目標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度付運。另外，集團將繼續與多個日本分銷商洽談銷售計劃，藉此加快「華園」進軍全球市場的步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錄得之營業額為198,934,000港元，較上年度之192,865,000港元輕微上升3%。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達81,869,000港元及20,143,000港元。

肉乾產品之銷量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58%，為本集團盈利之主要來源。便利冷藏食品、麵粉製產品及涼果及果仁產品之銷量則分別佔總營業額之19%、10%及約4%，其餘之營業額則來自其他產品之銷量。以上數字與上年度數字相約。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值為352,011,000港元，而其流動資產總值則為244,821,000港元。於該日，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負債總值分別為174,734,000港元及49,949,000港元。本集團一般以其內部資源及由香港及中國主要來往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作營運資金。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為133,19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18,281,000港元）。大部份以上借貸乃以港元及人民幣計算，並附以浮動息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49%（二零零二年：51%），以該日之總借貸除以總資產模式計算。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為131,30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五日，其中之68,700,000港元已完全被清還。本集團為某些具備長久業務關係及良好還款紀錄之客戶提供特長還款期優惠。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把部份上市所得款項用於以下用途：

- 約6,000,000港元用以於中國拓展其銷售及分銷網絡；
- 約6,000,000港元用以於中國購入新機器及提升其生產設備之生產能力；
- 約2,000,000港元用以支援食物產品的研究及開發工作；
- 約1,000,000港元用以於日本建立銷售及分銷網絡；

尚未動用之款項仍被儲存於銀行內。

面對外匯變動

年內，本集團之現金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算。本集團概無面對任何其他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支出

年內，本集團於固定資產項目投資約17,542,000港元，其中87%用以購買廠房及機器，其餘則被用於其他資產之上。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諾約為9,831,000港元，主要用以購買新機器及翻新生產線。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143,728,000港元之部份固定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換取銀行向本集團授予銀行融資。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分別有約85名(二零零二年：83名)及約821名(二零零二年：718名)員工。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全面薪酬及僱員福利計劃。此外，本集團亦按個別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表現而向合資格職員授予購股權及提供酌情花紅。

購買、出售及贖回證券

本公司之股票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於聯交所掛牌，限此以外，於年內至本報告獲批准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暫停股份證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七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可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各有過戶申請連同有關股份證明文件，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九日下午四時前一併送交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股票登記處登時捷有限公司，並辦妥過戶手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有關預備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財務匯報事宜，包括經審核之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棠先生及古兆豐先生，以及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倪振剛先生。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外，概無董事知悉有任何能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沒有或曾經沒有遵守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4。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詳細資料，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6)段之規定，同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刊載。

代表董事會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畢家偉
謹啟

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畢清培先生 (榮譽主席)，畢家偉先生 (主席)，畢濟棠先生 (副主席)、黎永權先生 (執行董事)，朱建華先生 (執行董事)，梁惠玲女士 (非執行董事)，倪振剛先生 (非執行董事)，張宇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古兆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